

# 2025 年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预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5 年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八、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 九、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 十、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是海南省教育厅直属的一所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经海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核发领取事证第 12460000428202674Q 号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住所：海口市琼山区府城铁桥路 52 号；经营范围：培训中专学历的职业人才，服装设计制作、工艺美术、计算机、酒店管理等学科中专学历教育、相关职业培训。

1. 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职业教育工作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实施教育工作。

2. 承担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工作，培养经济、商业、服务类等技能型职业技术人才。

3. 承担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内设 6 个科级管理机构和 8 个教学、教辅机构。

管理机构：办公室、教务科、学生科、总务科、招生与就业办公室、产学科。

教学、教辅机构：教育教学研究与督导室、职教师资培训部、计算机教研组、餐旅酒店教研组、经济与服装教研组、工艺美术教研组、烹饪教研组、基本教研组。

## 第二部分 2025 年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预算公开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901.3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58.61 万元，主要是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减少，医疗保险单位部分的费率降低。

其中，收入总计 5901.3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5527.74 万元、上年结转 373.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总计 5901.32 万元，包括教育支出 5254.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6.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7.59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527.7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62.76 万元，主要是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减少，医疗保险单位部分的

费率降低。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类）支出 5254.18 万元，占 89.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04 万元，占 6.15%；卫生健康支出 96.51 万元，占 1.64%；住房保障支出 187.59 万元，约占 3.18%。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中等职业教育 2025 年预算数为 5254.1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28.81 万元，主要是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25 年预算数为 363.0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2.89 万元，主要是用非税专户资金安排了。

3. 卫生健康 2025 年预算数为 96.5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6.6 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险单位部分的费率降低。

4. 住房保障 2025 年预算数为 187.5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9.69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提高。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2373.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50.22 万元，其中：（一）工资福利支出 1933.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27.97 万元、津贴补贴 306.94 万元、绩效工资 439.1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0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91.0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5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21 万

元、住房公积金 147.59 万元、医疗费 7.3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5.8 万元；（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5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 15.75 万元；（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 0.36 万元、奖励金 0.54 万元。

公用经费 423.11 万元，其中：（一）工资福利支出 4.5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 万元；（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手续费 0.1 万元、电费 80 万元、邮电费 12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 万元、差旅费 1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8 万元、维修（护）费 10 万元、租赁费 6 万元、培训费 3 万元、公务接待费 1.8 万元、专用材料费 8 万元、专用燃料费 1.5 万元、劳务费 116.4 万元、委托业务费 5 万元、工会经费 2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 万元、其他交通费 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31 万元。（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 6.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 万元。（四）资本性支出 1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 10.4 万元。

####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3.6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8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上级部门安排的出国计划，2025 年拟安排出国（境）团（组）1 次，出国（境）3 人。出国（境）团组主要根据上级部门

统筹安排。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8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 1 辆，计划购置 0 辆。

公务接待费 1.8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 10 批约 60 人。

（二）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无此项内容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此项内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此项内容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无此项内容

## **七、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6136.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八、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 2025 年收入预算 6136.9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73.58 万元，占 6.09%；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27.74 万元，占 90.0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00 万元，占 3.26%；其他收入 35.58 万元，占 0.58%。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26.03 万元，主要是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减少，医疗保险单位部分的费率降低。

## 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 2025 年支出预算 613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73.74 万元，占 41.94%；项目支出 3563.16 万元，占 58.06%，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26.03 万元，主要是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减少，医疗保险单位部分的费率降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无此项内容。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7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7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5 年海南省华侨商业学校 24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6136.9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项目，预算安排 1893 万元，主要用于 4 个专业实训室设备购置及装修改造项目，1 个配电改造维修项目，1 个校园安全消防设备改造项目。绩效目标是通过对学校专业实训室及校园办公环境的建设，达到以下目标：

1. 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 就业教育服务效果提升程度
3. 能够满足各专业实训室的教学和技能竞赛的需求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

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